



Advanced Car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21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37%至160.9百萬港元。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44%至86.8百萬港元。
- 本集團之除稅後純利由二零一一年之5.1百萬港元上升230%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6.9百萬港元。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1.90，而資本負債比率為0.18。
- 董事會已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1.5港仙(二零一一年：無)之末期股息。

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	160,855	117,488
銷售及服務成本		(74,009)	(57,043)
毛利		86,846	60,44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69	181
銷售及發行成本		(13,325)	(10,710)
研究及開發費用		(22,240)	(18,808)
行政費用		(29,755)	(23,545)
財務費用	6	(352)	(349)
除稅前溢利	7	21,443	7,214
所得稅支出	8	(4,569)	(2,0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6,874	5,119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收益		251	406
重新計量之界定福利責任		(232)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19	4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6,893	5,525
本公司擁有人年內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10		
—基本(港仙)		5.954	1.808
—攤薄(港仙)		5.948	1.80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機器及設備		9,578	9,719
開發成本		29,311	22,141
		38,889	31,860
流動資產			
存貨		34,766	36,8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11	19,948	17,010
持至到期金融資產		38	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223	22,267
		88,975	76,15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2	29,075	35,158
銀行借貸，有抵押		14,218	8,285
即期稅項負債		3,465	710
		46,758	44,153
淨流動資產		42,217	32,00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1,106	63,86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29	900
界定福利責任		303	–
		1,032	900
淨資產		80,074	62,9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8,406	28,316
儲備		51,668	34,649
總權益		80,074	62,965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合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建議股息*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28,316	17,829	4,496	229	6,570	-	57,440
年內溢利	-	-	-	-	5,119	-	5,119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收益	-	-	-	406	-	-	40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06	5,119	-	5,52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28,316	17,829	4,496	635	11,689	-	62,965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90	126	-	-	-	-	216
擁有人交易	90	126	-	-	-	-	216
年內溢利	-	-	-	-	16,874	-	16,874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收益	-	-	-	251	-	-	251
- 重新計量之界定福利責任	-	-	-	-	(232)	-	(232)
	-	-	-	251	(232)	-	1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51	16,642	-	16,893
二零一二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9)	-	-	-	-	(4,261)	4,261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28,406	17,955	4,496	886	24,070	4,261	80,074

* 此等儲備賬項包括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儲備51,66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34,649,000港元)。

附註

1. 一般資料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點為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灣宏開道8號其士商業中心20樓2010-2013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開發和經銷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為主要經營基地。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性質於年內概無重大變動。

本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港元」)編製。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財務資料已折合至最接近千港元。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批准刊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本集團有關,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本集團財務報表生效。採納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授權本公佈之日期,若干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僱員福利外,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前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該等頒佈將於其生效日期後開始之首個期間於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採納。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及預期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構成影響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資料載列如下。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並無提前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僱員福利

年內,本集團已提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此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但允許提前採納。

由於此乃首年本集團為其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於界定福利計劃供款，提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對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淨資產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規定實體須將其他全面收益中於日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如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合併為一組，並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如重新計量之界定福利責任)分開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稅項亦以相同方式分類及呈列。有關修訂亦將「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然而，實體仍可使用舊名稱。有關修訂將獲追溯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或按攤銷成本計量，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點而定。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惟對於若干非買賣股本投資，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收益及虧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之確認及計量規定，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因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引致之公平值變動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此舉將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就綜合計算所有被投資實體引入單一控股模式。當投資者有權控制被投資方(不論實際上有否行使該權力)、對來自被投資方之浮動回報享有之承擔或權利以及能運用對被投資方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時，投資者即擁有控制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評估控制權之詳細指引。例如，該準則引入「實際」控制權之概念，倘相對其他個人股東之表決權益之數量及分散情況，投資者之表決權益數量足以佔優，使其獲得對被投資方之權力，持有被投資方表決權少於50%之投資者仍可控制被投資方。潛在表決權僅在實質存在(即持有人有實際能力可行使該等表決權)時，在分析控制權時考慮。

該準則明確要求評估具有決策權之投資者是以委託人或代理人身份行事，以及具有決策權之其他各方是否以投資者之代理人身份行事。代理人獲委聘以代表另一方及為另一方之利益行事，故在其行使其決策權限時並不控制被投資方。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該等被視為受本集團控制並因此在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之實體出現變動。現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其他綜合計算相關事項之會計規定貫徹不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獲追溯應用，惟須受限於若干過渡性條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準則整合有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權益之披露規定，並使有關規定貫徹一致。該準則亦引入新披露規定，包括有關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之披露規定。該準則之一般目標是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呈報實體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性質及風險及該等權益對呈報實體之財務報表之影響。

董事現正評估上述並無提早採納之頒佈的潛在影響，但尚未能確定該等頒佈會否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識別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開發和經銷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為呈報內部報告的唯一業務組成部分，以供彼等就資源分配作決定及檢討表現。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外界客戶收益及呈報分部收益	160,855	117,488
呈報分部溢利	22,470	8,207
未分配企業費用	(1,027)	(993)
綜合除稅前溢利	21,443	7,214
呈報分部資產	127,699	107,953
未分配企業資產	165	65
綜合資產	127,864	108,018
呈報分部負債	43,339	43,167
即期稅項負債	3,465	710
遞延稅項負債	729	900
未分配企業負債	257	276
綜合負債	47,790	45,053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68)	(15)
利息支出	352	349
非金融資產折舊及攤銷	8,518	5,740
研究及開發費用	22,240	18,80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39	—
存貨撇減	731	425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15,511	15,395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客戶的居住地劃分。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如機器及設備，乃以資產所在地點劃分，而開發成本則以經營地點劃分。本集團之外界客戶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劃分為以下地域：

	外界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所在地)#	18,096	17,894	36,692	31,430
外國				
—美國	40,638	9,607	7	—
—意大利	23,882	23,181	—	—
—其他國家	78,239	66,806	2,190	430
	142,759	99,594	2,197	430
	160,855	117,488	38,889	31,860

本公司是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在此並沒有任何活動。本集團主要經營地點為中國(包括香港)，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披露規定，本集團之所在國家為中國。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具有多樣性，僅包括下列客戶之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10%。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來自此等客戶的收益包括向據本集團所知與其受共同控制的實體所作之銷售，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34,052	5,358
客戶B*	23,876	23,118
客戶C*	1,306	1,822

* 據本集團所知，客戶B及C乃受共同控制的實體

4. 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代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智能卡產品、軟件和硬件銷售	157,663	115,853
智能卡相關服務	3,192	1,635
	160,855	117,488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利息收入：		
– 持至到期金融資產	–	1
– 銀行存款	68	14
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68	15
雜項收入	201	166
	269	181

以上包括上市投資收入，二零一二年並無該項收入(二零一一年：1,000港元)。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須於接獲通知時或五年內悉數償還	352	349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開發成本攤銷*	3,967	2,271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408	342
– 非審核服務	–	20
	408	362
存貨成本確認為費用，包括：	72,596	55,501
– 存貨撇減	731	425
機器及設備折舊	4,551	3,46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39	–
最低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付款額	3,585	3,049
減：撥充資本為開發成本之金額	(148)	(124)
於損益中確認之金額	3,437	2,925
外幣匯兌虧損淨額	1,211	660
報廢機器及設備虧損淨額	1	8

* 計入損益中的研究及開發費用內

8.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4,740	1,80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	—
	4,732	1,801
菲律賓所得稅		
—年內撥備	141	13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3)	(103)
	8	35
	4,740	1,836
遞延稅項	(171)	259
	4,569	2,095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一年：16.5%) 作出。

根據菲律賓共和國國家內部稅法，菲律賓所得稅撥備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收入按30%或年內總收入按2%兩者中之較高者作出。

由於其他地方包括中國及加拿大之營運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或相關附屬公司之未用稅項虧損結算可抵銷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並無為此等地方之所得稅作出撥備 (二零一一年：無)。

9. 股息

年內之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每股普通股擬派末期股息為1.5港仙 (二零一一年：無)	4,261	—

於報告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於報告日並未確認為負債，惟已反映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6,87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11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83,411,000(二零一一年：283,161,000)普通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6,87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119,000港元)及就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後之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83,680,000(二零一一年：283,427,000)普通股計算。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數普通股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83,411,000(二零一一年：283,161,000)普通股加假設行使所有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而視為無償發行之加權平均數269,000(二零一一年：266,000)普通股。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770	14,241
減：減值虧損撥備	(239)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5,531	14,241
其他應收款項	1,956	777
預付款項	1,347	804
已付按金	1,114	1,188
	19,948	17,010

客戶通常獲給予除賬期7至100(二零一一年：14至100)天。根據銷售日期，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30天	10,363	9,944
31-60天	2,908	2,332
61-90天	625	677
91-365天	438	1,133
365天以上	1,197	155
	15,531	14,241

於各報告日，本集團按個別及共同基準檢視應收款項的減值證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認為為數23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之貿易應收款項須作出個別減值。根據此項評估，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確認減值虧損為23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出現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付款之客戶，或款項已逾期超過一年並對還款要求沒有回應。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3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	-

12.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9,730	9,518
應計費用	6,797	5,420
已收按金	12,548	20,220
	29,075	35,158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30天	5,596	4,340
31-60天	3,072	4,517
61-90天	883	503
91-365天	142	112
365天以上	37	46
	9,730	9,518

13. 比較數字

本集團過往將銀行手續費分類為財務費用。根據其性質，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449,000港元之銀行手續費現已重新分類至綜合全面收益表中銷售及發行成本、研究及開發費用及行政費用，以能更公允地反映期內之業績。該重新分類亦導致本集團於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及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減少相同的金額。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上述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業績之初步公佈內本公司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核數準則、有關審閱委聘之香港準則或有關委聘提供保證服務之香港準則所指保證服務委聘，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此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已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1.5港仙(二零一一年：無)合計4.3百萬港元之末期股息。待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日後是否宣派股息，以及支付股息之方法及金額，均由董事會決定，並將視乎(其中包括)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資本需要、現金流量、整體財務狀況及董事會認為重要之其他因素而定。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出席二零一三年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ii) 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額較去年上升了37%。本集團之銷售收入劃分為四個地區，如下所示：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變動
歐洲	57,801	43,756	+32%
美洲	47,212	13,727	+244%
亞太區	43,480	47,896	-9%
中東及非洲	12,362	12,109	+2%
	160,855	117,488	+37%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之銷售額在除亞太區外的所有地區均實現增長。亞太區銷售額的下降是由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向日本和台灣交付多宗大額訂單，因而導致銷售額相應大幅增加。事實上，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在亞太區取得的銷售額創該地區史上第二高業績，僅次於二零一一年的數字。

本集團在其它三個地區之銷售額均錄得增長，尤其是在美洲，此乃主要由於該地區自動收費(「AFC」)解決方案和終端的銷售業績十分理想。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之毛利較上一年增加44%(二零一二年：86,846千港元；二零一一年：60,445千港元)，同時，毛利率上升至54%(二零一一年：51%)。毛利增加主要歸因於更加複雜的智能卡終端的銷售。這些產品普遍具有更高的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之總支出較去年上升了23%(二零一二年：65,672千港元；二零一一年：53,412千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員工人數的增加(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271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248人)，以及更多營銷活動及客戶服務以致銷售及發行成本和行政費用的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年內溢利較去年上升了230%(二零一二年：16,874千港元；二零一一年：5,119千港元)。此乃主要歸因於銷售額與毛利的大幅增長和對總支出的控制，產品組合中更為複雜的產品帶來更高的毛利率，以及員工隊伍的工作效率在更加完善的內部資訊科技、通信和自動化系統的幫助下得以提高。此外，本集團以往的培訓和經驗累積亦對員工工作效率的提高有所助益。

業務回顧

本集團開始從以往投入的時間和資源中獲利，並且在兩方面看到明顯改善：更高效的員工隊伍和廣泛的專業技術。

本集團之員工工作效率提高主要是由於以下幾方面的原因：

內部開發的軟件系統作為在線協作平台，可以幫助員工處理日常工作，其中包括任務委派、項目管理、知識共享及客戶關係管理等。本集團專門的開發團隊一直致力於改善此款軟件的現有特性，並不斷推出新的實用功能。

員工參加全年舉辦的內部培訓課程，以及主題廣泛的各種外部培訓課程。

除擁有較高的生產力水平之外(部分原因也在於此)，本集團已經能夠提供更為複雜的產品。以下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正式推出的一些產品：

ACR100I SIMFlash II帶大容量存儲器的連機智能卡讀寫器：該產品將智能卡讀寫器、存儲器和非接觸式智能卡的功能融為一體，可應用於電子政務、電子銀行和電子支付、GSM管理、VoIP、客戶積分優惠計劃、網絡安全等多種領域。

ACR33U-A1 SmartDuo：採用獨創設計，允許兩張全尺寸卡和三張SAM(安全存取模塊)卡同時使用，為實現各種智能卡應用提供了一種快速、安全和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

ACOS5-64和**CryptoMate64**：將智能卡與加密功能完美結合，支持更高級別的安全功能，如智能卡公鑰基礎設施(「PKI」)和數字簽名等特性。

ACR89手持式智能卡讀寫器：不但帶有LCD顯示屏、鍵盤、兩個智能卡卡槽和三個SAM卡卡槽，還可以選配感熱式打印機和支持非接觸式卡，適用於廣泛的現場應用。

支持Android™操作系統：通過龍傑的新Android庫的支持，龍傑的智能卡讀寫器現在可以兼容Android OS 3.1(蜂巢)及以上版本的Android設備。這些讀寫器包括ACR38、ACR122U、ACR122T、ACR83和APG8201一系列龍傑產品。

Android™是谷歌公司的商標。

ACR123非接觸式支付終端：通過EMV認證(EMV Level 1和2)，可兼容大部分的非接觸式支付應用，同時支持各種非接觸式卡技術，其中包括ISO 14443的卡、Mifare卡、MasterCard PayPass卡和Visa PayWave卡。

ACR1281S-C1 DualBoost II 串口型讀寫器：這一版本的ACR1281 DualBoost II 雙界面讀寫器系列帶有RS-232串口。它的推出旨在滿足更多設備，如POS終端和自動售賣機等擁有不同串行端口的設備的需求。設備與電腦共同使用時主要用於支付應用。

ACR1222U-J4 Web-To 讀寫器：從475項參評產品中脫穎而出，榮登二零一二年SESAMES大獎入圍產品榜單。該獎項的評選是於法國巴黎舉行的智能卡展覽會(Cartes)的組成部分。ACR1222U-J4 Web-To 讀寫器採用一種在日本廣泛應用的非接觸技術形式，通過向帶有移動FeliCa芯片的手機發送定制的促銷資料(如產品宣傳單和優惠券)網址，從而進行方便快捷的移動式營銷。

策略

龍傑的願景是：**「結合科學精神和儒家思想，建立一個可持續發展的綠色電子及資訊公司，以達到發展業務與保護環境的雙重目標。」**

龍傑將總部設在深受東西方文化影響的香港，盡量結合中西方文化的優點，以科學精神指導我們做事，以儒家思想幫助我們做人。龍傑管理層相信，目前龍傑的智能卡產品業務旨在保護環境，而不是破壞環境。智能卡和讀寫器通過對互聯網使用人員的識別和認證，能夠提高互聯網使用的安全性，促進互聯網的使用和推廣，及減少紙張的使用以及對面對面會晤的需求。

此外，龍傑的公交自動收費解決方案業務能夠提高人們利用公共交通工具滿足出行需求的比例。與私家車相比，公共交通工具的每乘客英里能源消耗更少。

保護環境正變得越來越重要。如果一個企業對其所處環境帶來破壞作用，就難以實現長期的可持續發展。在進入新的業務領域之前，龍傑會對其可持續發展性給予最大程度的關注。在確保所有新業務都充分利用我們的核心競爭力的同時，龍傑會不斷地創建新技術、介紹新產品並擴大業務覆蓋範圍。

前景

多年來，智能卡操作系統和連機智能卡讀寫器產品為本集團進入新的更大的市場並不斷發展壯大奠定了基礎。本集團通過技術部門細緻的研發工作積累了近二十年的技術經驗，目前已經能夠提供更為複雜的產品和解決方案。由於複雜的產品和解決方案對技術的廣度和深度要求較高，我們可以因為這些市場的准入門檻較高而受到更好的競爭保護。AFC系統解決方案市場是本集團業務的自然延伸和重點，主要是因為我們可以充分利用自身掌握的廣泛的技術專長，而AFC將可以提供更多的業務發展機會。

我們相信，憑藉本集團多年來構建的穩固基礎，並隨著在現有市場上的持續成功和在新市場上的初步勝利，本集團在未來幾年將能夠實現可持續的加速增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任何時間，本集團都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為34.2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22.3百萬港元)。本集團將其大部份現金以港元(「港元」)、歐羅(「歐羅」)、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方式存於銀行戶口。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為14.2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8.3百萬港元)。銀行借貸以港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五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即總付息負債除以總權益)為0.18(二零一一年：0.13)。

本集團之權益股本、銀行借貸連同營運產生之盈利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營運需要。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1.90(二零一一年：1.72)。於年結日之資產淨值為80.1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63.0百萬港元)。

投資

年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歐羅、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和美元掛鈎，故此本集團並無來自美元對港元之外匯匯率變更所引致之重大風險。就人民幣對港元之變動，本集團認為因人民幣產生之貨幣風險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在適當時候會動用對沖工具，包括遠期合約，以管理歐羅之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重大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銀行為其一間主要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信貸額作出公司擔保44百萬港元(連同相關利息)。除此處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71名全職僱員。於損益中確認之員工成本為38.5百萬港元(二零一一年：33.0百萬港元)。本集團對僱員之薪酬政策及組合乃按照員工個別資歷、表現、經驗及業界當時情況而定。此外，僱員獲提供多項培訓以提高其產品及市場知識。

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可授予僱員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以認同僱員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知悉的資料和本公司董事所知及所信，年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年內，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之前有效)及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守則」)之原則。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條除外，此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黃耀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因此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沒有區分。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力和職權的平衡。董事會亦相信委任彼出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會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成立具備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余文煥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葉澤霖博士及王益民先生。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承董事會命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
黃耀柱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黃耀柱先生、陳景文先生及崔錦鈴女士；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澤霖博士、余文煥先生及王益民先生。

本公佈由發表日期起可於創業板之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查閱。